

西方价值哲学思想简史

张书琛 著
当代中国出版社



西方价值哲学思想简史

张书琛 著

当代中国出版社

1998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西方价值哲学思想简史/张书琛著.-北京:当代中国出版社,1998.9
ISBN 7-80092-733-4

I. 西… II. 张… III. 价值(哲学)-思想史-西方国家
N. B018-09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98) 第 12083 号



当代中国出版社 出版发行

社址:北京地安门西大街旌勇里 8 号 邮政编码:100009

三河东方印刷厂 印刷 新华书店 经销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8.625 印张 2 插页 204 千字

1998 年 9 月第 1 版 199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00 册

定价:19.50 元

目 录

引 论	1
一、 西方价值哲学形成的思想渊源	1
二、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背景	7
三、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的主要特征	13
四、 西方价值哲学的理论意义	16
第一章 古代西方哲学中的价值思想	24
一、 原始人的自然宗教	24
二、 古希腊的自然哲学	26
三、 智者学派	27
四、 苏格拉底及小苏格拉底派	30
五、 德谟克利特	34
六、 柏拉图	35
七、 亚里士多德	37
八、 伊壁鸠鲁	41
九、 斯多葛主义	44
十、 神秘主义思潮	46
第二章 中世纪西方的基督教神学价值论	48
一、 基督教的形成	48
二、 教父哲学	49

三、	经院哲学	53
四、	唯名论	57
五、	异端异教	60
六、	中世纪神学价值论的演变及其历史定位	62
第三章	近代西方的形而上学和价值理论	66
一、	文艺复兴时期的价值观念	67
二、	17 至 18 世纪的形而上学	72
三、	康德的批判哲学价值论	97
四、	黑格尔的思辨哲学价值论	117
五、	费尔巴哈的人本学唯物主义	128
第四章	现代西方的价值哲学和价值学	132
一、	现代西方价值理论的兴起和发展	132
二、	唯意志主义的价值论	143
三、	巴登学派的价值哲学	150
四、	生命哲学的价值观	165
五、	现象学的价值观	171
六、	哲学人类学的价值理论	173
七、	实用主义的价值论	176
八、	新实在主义的价值论	183
九、	存在主义的价值论	188
十、	现代宗教哲学的价值论	194
十一、	现代西方价值学	199
十二、	“西方马克思主义”的价值论	206
第五章	价值哲学研究中的主要问题及解决难题的出路	212
一、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争论的主要问题及其焦点	212
二、	价值哲学研究中的难点及解决价值难题的关键	217
三、	马克思主义哲学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对解决价值哲学 难题的指导意义	221
四、	从价值原始发生的角度看价值的基础和价值的本质	229

附 录：哲学物质概念在西方的历史发展	239
主要参考资料	251
后 记	265

引 论

一个新的思潮——价值哲学的思潮，正在风行于当代世界。从西方到东方，从西方各派哲学到马克思主义哲学，都围绕价值哲学问题展开了热烈的争论。一百多年来，各派学者争高竞长，各家学说递嬗不已，至今已呈现出学派林立、诸说纵横的繁荣景象。尽管各家各派在基本观点上仍是纷争不已、莫衷一是，但这场“关于价值问题的喧嚣”却为一般价值思想的确立铺平了道路，并在各国及国际的哲学论坛上争得了重要的一席。

一、西方价值哲学形成的思想渊源

任何一种哲学都是从已有的思想资料出发的，从19世纪下半叶开始形成的价值哲学也是对以往的价值意识、价值思想的哲学的概括、总结和提升。

关于价值的意识、思想可谓源远流长。价值意识与事实意识一起，最初产生于原始人类的“工艺”活动和宗教活动中。在原始“工艺”活动中产生的“对个别有实际效益的条件的意识”^①，在

①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1972年版，第457页。

宗教神话中对与他们的生存利害攸关的“神灵”(自然物、自然力,死人、祖先、英雄、图腾,灵物、“法宝”等)的崇拜,就是人类价值意识的最初的胚芽,同时也是科学和神学的最初的胚胎。这种与他们十分低下的认识能力相适应的往往是扭曲的、虚幻的价值意识,尽管有许多幼稚的、错误的成份,但这种古老的通过直接把握价值而理解世界和人生的方式,却为能力低下的原始人类的趋利避害的生存活动提供了有效的观念指导和价值规范(如风俗、习惯等)。原始人活动的成败取决于以工具为中介的人与对象(自然)之间力量的对比;而对死人、祖先、图腾和英雄的崇拜是对人自身力量和榜样力量的倾慕,对自然物、自然力的崇拜是对自然界(对象)强大力量的认可,对灵物、“法宝”的崇拜则是对人创造工具的作用的推崇。同时,把神分为善神和恶神,高级神和低级神,山神、海神、太阳神,表明原始人已能够区分价值的不同性质、层次和类型了。

至公元前7—6世纪,古希腊在农业技术、手工业技术和城邦、工商阶级兴起的基础上确立了奴隶制。原始人类为谋取生活必需品而进行的疲于奔命的生产劳动这时由众多的奴隶承担,从而使一些有闲阶级获得了从事观察思考等脑力劳动的闲暇时间;同时奴隶主民主制又可以使这些人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传统力量的束缚而进行自由的研究。正是在这种情况下,在古希腊出现了热衷于观察和思考自然,并进而探讨世界万物始基、本原及其发展变化的自然哲学家,从而把万物有灵论的原始宗教神话转变为宇宙本体论的自然哲学。自然哲学在古希腊亦称之为物理学,后来还被称为自然学。它不但包括作为对世界万物之始基、本原及其发展变化进行思考的哲学,而且包括观察和研究自然的当时的自然科学知识。

但是,仅凭人的感官的观察和较低水平的理论思维能力是难

以找到世界万物的始基和本原的，并且“形而上”的思考使哲学离人间生活越来越远了。在这种情况下，苏格拉底（公元前469—399年）又将哲学研究的主题由主要研究自然转变为主要研究人事，将把握“善”（以伦理道德为核心的价值体系）作为哲学研究的普通准则和最高目的，从而创立了道德哲学。道德哲学在古希腊又称之为伦理学，后来又被称为实践哲学（研究实践理性问题的哲学）。苏氏的道德哲学虽然以人的道德问题和人与人之间的伦理关系为中心课题，但又广泛地研究人生、人类社会以及人与自然关系等各种与人有关的问题。因而，他的道德哲学是泛化的广义的“伦理学”，从理论上讲大体相当于现代的价值哲学或价值学；只是由于历史条件及视野、水平的限制，对伦理道德问题之外的其他价值问题特别是对一般价值理论涉及不多。但是，苏格拉底不仅掀起了哲学史上第一次价值理论研究的高潮，而且开创了实践理性、“价值”哲学这一传统哲学学科，这个由他创立的新的哲学学科至今仍是西方哲学的三个基本组成部分中的一个最重要的组成部分。布勒姆（A、F、Blum）教授在他的《苏格拉底：创造性及其形象》（伦敦，1978年）一书中强调苏格拉底对“价值”哲学的开创性的贡献。他指出，在苏格拉底之前哲学家们只研究事物的自然的“原因”（始基、本原），而从苏格拉底开始才涉及“价值”问题。所以，苏格拉底在哲学主题上的转换也是哲学史上的一次重大转变。

继苏格拉底之后，苏格拉底的学生柏拉图（公元前427—347年）又进一步将“善”的概念升华为具有真正“最高意义”的自体，即作为起点和终点之统一的理念世界中的最高范畴；同时也把对“善”的把握作为全部哲学的最高目的，即认为全部哲学的全部意义就在于通过辩证法去把握这个至高无上的“善的理念”。

柏拉图还通过对个别的“善”与一般的“善”以及“有”与

“非有”、“一”与“多”、“动”与“静”、“无限”与“有限”之间的既有差异又相同一的辩证关系的研究，创立了关于理念的辩证法，并把辩证法“作为一切科学的基石和顶峰”^①。柏拉图是辩证法即第三哲学的创始者^②。

综上所述，古希腊哲学经过二百多年的发展，至柏拉图时哲学的三个组成部分已先后形成了。在柏拉图的学生、百科全书式的学者亚里士多德（公元前384—322年）的卷帙浩繁的著作中，已将上述三个部分包容于他的庞大的哲学体系之中。明确提出哲学体系三分法的是出现在公元前4世纪末的斯多葛派。早期斯多葛派的芝诺（公元前336—264年）等人在总结以往哲学发展史的基础上明确地提出：“哲学有三部分，就是：物理学、伦理学与逻辑学。当我们考察宇宙同它所包含的东西时，便是物理学；从事考虑人的生活时，便是伦理学；当考虑到理性时，便是逻辑学，或者也叫做辩证法。”^③他们中有的人还将伦理学比做动物的灵魂或果树上的果实，即把伦理学看做是最高的学问。

哲学史上第二个研究价值理论的高潮，是以近代的洛克、贝克莱和休谟为先声，从德国古典哲学的开创者康德（公元1724—1804年）开始的。洛克根据他的“第一性的质”和“第二性的质”的观点，提出了“理论的科学”和“实践的科学”的区分；贝克莱从主观主义的角度探讨了价值问题；而休谟则提出了事实与价值、事实判断与价值判断的区分这一哲学价值理论必须解决的极其重要的要害问题。康德受休谟的启发，主要着眼于事实和价值、理论理性和实践理性的区分。他同意古希腊对哲学的三分法。但他又进一步指出，自然学是探讨自然律的科学，它可以分为经

① 《古希腊罗马哲学》，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206页。

② 参见《列宁全集》第38卷，人民出版社1974年版，第240页。

③ 《古希腊罗马哲学》，三联书店1961年版，第371页。

验的“自然学本科”和纯理的“自然形而上学”两个部分。伦理学是探讨自由律的科学，它可以分为经验的“实用人类学”和纯理的“道德形而上学”这两个部分。自然学和伦理学属于实质的科学，而逻辑学则属于形式的科学；因而逻辑学是纯理的、形式的而没有经验部分。康德还站在他的“人为自然立法”、“让自然围绕人的理性的太阳转”的立场上，强调实践理性高于理论理性，认为“古人之所谓哲学家，常特指道德家而言”^①。因而，应把道德哲学放在哲学体系的主导地位上。按古希腊哲学的古义，哲学应为爱智之学即“求达至善之术”；哲学之所以还包括思辨理性知识在内，也正是因为它有助于实现求达至善这个主要的目的。他还在《实践理性批判》一书中专门论述了实践理性即价值问题。

黑格尔虽然也认为理论理性和实践理性不同，并且也强调实践的理念高于理论的理念（“真之理念”），把“善的理念”（“实践的理念”）作为他的哲学的最高范畴和他的哲学的起点和归宿。但与康德着眼于理论理性和实践理性的区分不同，他竭力想把康德分开的二者统一、融合起来。因而，他虽然将自己的哲学分为逻辑学、自然哲学、精神哲学三个部分，但却将“理论的理念”和“实践的理念”分别灌注于三个部分之中，并在三个部分中都将二者统一成“绝对的理念”或“概念的认识活动”、“绝对精神”。虽然在这三个部分的每一部分中，实践的都高于理论的，但在这三个部分组成上，黑格尔认为逻辑学是灵魂，自然哲学和精神哲学只是逻辑学的应用和展开。归根结底，最高的是逻辑学中的“善之理念”。

从上面的分析考察中可以看出，在古代和近代，尽管价值理论还没有作为一个完整的、独立的学科分化出来，但经两千多年

^① 《纯粹理性批判》，商务印书馆1960年版，第570页。

的发展，已经有了很丰富的内容，并且已成了哲学的重要组成部分。作为现代价值哲学最初理论形态的新康德主义巴登学派的价值哲学，正是在近代价值理论的颠峰——康德实践理性学说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同时还应看到，古代和近代的价值理论尽管基本上建立在唯心主义的基础上，但一般都比较注意价值与事实之间的联系，即使在注意价值与事实之间区别的普罗塔戈拉、休谟和康德那里也是这样。著名的“休谟法则”所揭示的不是“是”与“应当”之间存在着——道不可逾越的鸿沟，而是有一种不同于传统逻辑推理关系的一种新的逻辑联系。

古代和近代的价值理论也存在着明显的一些局限性：首先是伦理中心主义和泛道德主义。传统的价值理论是以伦理为中心的，主要局限于道德领域研究“善”、“恶”问题。但又将“善”这类本来属于伦理学的范畴泛化运用了。像泰勒斯将“水”这种个别的物体泛化为一般的宇宙始基一样，苏格拉底、柏拉图等也将原本是伦理范畴的“善”推广为世界一般的最高价值本体。因而，在伦理的“善”（个别的价值）与一般的“善”（一般的价值）之间关系上总是纠缠不清。其次是形而上学和绝对主义。古代和近代的价值理论一般都企图通过形而上的思辨，去把握一种作为诸种价值起点和归依的绝对性的、最高的价值本体或善之理念，因而总难以与神学划清界线。古代将价值（“善”）作为神的属性，中世纪将价值看做是神（上帝）本身，至近代才将价值与人的自然属性、感性和理性联系起来；但始终未能与人的真正的物质实践联系起来。

二、 现代西方价值哲学产生和发展的历史背景

曾被哲学界长期忽视的价值问题，何以会在较短的时间内受到世界哲学界的普遍关注？价值哲学最先在价值理论较为丰富的德国兴起，固然与历史上的理论传统有着密切的关系；但其中最主要的原因与其说是特殊的思想传统，不如说是特定的历史背景。正是社会历史条件的深刻变化、科学技术应用的双重效应以及社会价值系统的急切转换，为价值哲学的迅速兴起和蓬勃发展提供了现实的基础。

首先，社会历史条件的深刻变化和人类生活方式的重大转折，使价值问题日益突出。

随着资本主义在近代西方的兴起及其在经济（市场）、政治（殖民）、文化（教育）等各个层面向世界范围的扩张，各国的孤立状态和各民族的特殊性被西方齐一性的工商业文明所打破，整个世界都被卷入西方式的近代化、现代化的浪潮之中。但在西方企图以自己的文明同化（西化）其他各国文明之时，也受到了各国传统生存方式及价值体系的强烈抵抗。不同生存方式和价值体系冲突和融合（“同化”）的结果，形成了一个一体化与多极化并存的整体的世界。在这个新的整体化的世界中，不仅东方传统的生存方式被打破了，连西方的工业化初期的生存方式也被改变了。特别是诸如人口过剩、粮食不足、能源滥用、生态危机、核武器威胁等“全球性问题”的突出，使得每一个国家、每一个民族甚至于每一个人，都不得不重新审视以往的价值体系和价值观念，不得不重新考虑如何转变自己的生存方式。人类对待自然的方式已由工业化时期的征服自然、砍伐自然、掠夺自然向后工业化时期

的保护自然、培育自然、建设自然转变。对待其他的国家、民族、个人，也开始由齐一性向多样性转变，由强力征服、同化向尊重特色、个性转变。尽管当今国际社会中有强权政治存在，但也在和平和发展为主题的时代改变了以往的方式。价值是以人的生存方式为基础的。人类生存方式的深刻转变，必然导致新的生存方式与适应传统生存方式的价值体系的冲突，从而使旧有过时的价值框架失效、失范，因而也必然导致价值关系、价值体系和价值观念的转换。价值哲学正是适应人类生存方式的转变和价值体系转换的需要应运而生的。

人类最初的追求是从物质需要、生存需要的满足开始的。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条件的变化，现代人类已开始从追求物质需要、生存需要的满足逐渐转向追求物质的和精神的全面需要的满足。随着人类需求的日益扩展和主体意识的增强，人们的价值观念也日趋复杂化，并且越来越强化了。

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财富不断增长的情况下，强大的物质力量却无情地支配着人们。人们感到，在庞大的商品堆积下面，人的本质也似乎随之被物化了。物质力量的强大与内心生活的空虚，使人们的物质生活和精神生活失去了朴素的平衡，烦恼、恐惧时时伴随着人们的生活。施本格勒所著的《西方的没落》就是这种生活的写照。同时，面对经济危机的冲击，核战争的威胁、党派之间的争夺、同行之间的倾轧、价值观念的冲突，人们也不得不担忧自己的命运和前途。这些到处可见的冲突，归根结底是价值的冲突；这些赫然并陈于人们面前的一大堆问题，归根结底也都是价值问题。因此，人们对价值问题的普遍关心是自然而然的。

在社会主义条件下，人们之间虽没有对抗性的价值冲突，但是，从根本上说社会主义国家的改革就是要调整各方面的价值关系、利益关系。毫无疑问，这种改革必然会触及社会各阶层的利

益，触动人们的价值观念。如何调整、改善各方面的价值利益关系、转变人们的价值观念，也是我们需要解决的一个重要问题。

其次，科学技术的迅速发展和科学技术的社会应用所引起的双重后果，也使价值问题的解决成了迫在眉睫的课题。

近代以来的科学技术的发展，曾打破了宗教神学的统治，加深和扩展了人们对世界的理解，提高了人的控制自然和社会的能力，为人们提供了满足自己日益增长着的需要的手段，提高了人类的物质生活水平。在这些显著的科学成就面前，人们对科学技术的热爱和推崇是理所当然的。

“但在科学技术获得这些成果的同时，却产生了一大堆新的令人大伤脑筋的问题。”^① 日趋严重的资源掠夺，环境污染，迅速膨胀的世界人口，威胁全球的原子武器，逐步升级的太空争夺——这些威胁着人类生存的触目惊心的事实，都与科学技术的发展有关。在罗马俱乐部发表的研究报告——《增加的极限》（1972年）中，曾强调指出这一点，并建议把各种增长指标控制和调整为零。但是，这些事实的造成不能归罪于科学技术的发展本身，而是在不正确的价值方向指导下，对科学技术的不合理应用所造成的。作为一种客观力量，科学技术的本身无所谓有利或有害，使其有利或有害的是人们的价值性作用。正如马克思·韦伯所说：“科学一份地图，它能告诉我们如何达到某一个地方，但它并不能告诉我们应该去什么地方。”^② 科学技术可以应用于两个完全相反的方向上。而科学技术应用于哪一个方向，它给人谋取幸福还是造成祸害，取决于应用者的价值准则。因此，对科学技术应该如何合理

① 享波：《科学与人类的价值观》，载《外国哲学》第6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

② 转引自享波：《科学与人类的价值观》，载《外国哲学》第6辑，商务印书馆1982年版。

地应用，应该如何控制其不良的后果，这个问题归根结底也是个价值问题。人们由对科学技术应用的双重后果的反思发展到对价值问题的关切，也是顺理成章的。正如当代美国价值学家李卜莱说的那样：“今天，在科学和力量的世界上，对于人类的生存和合作，大概没有什么问题比有关价值形态和价值的本质的研究更为重要了。”^①

最后，价值基础的深刻危机和重建价值系统的迫切需要，为价值哲学的发展提供了强大的动力。

在社会改革和科技革命浪潮的冲击下，近代建立起来的以科学—理性（理智）为核心的价值体系开始趋于崩溃。在这种情况下，人们迫切要求建立一种新的价值体系，以支持人类的生活，解决所面临的种种问题。为了解决社会变化和科技应用所带来的价值问题，为了解决人类活动的合理性和行动的价值准则问题，关于价值的科学（价值学）或关于价值的哲学（价值哲学）就应运而生。但是，价值问题不但关系到作为客体的客观事物（如自然、社会、科学技术等）的功能，而且涉及到主体的需要以及客体功能与主体需要之间的关系。而研究主体与客体的关系只能是哲学的任务。所以，价值问题归根结底是个哲学问题，解决价值问题不是具体科学的任务，而是价值哲学的任务。

价值哲学所研究的对象是价值。但是，什么是价值？价值在哪里？怎样把握价值？连这些最基本的问题也一直困惑着各家各派的哲学家。其中最有代表性的，是新实证主义（逻辑实证主义）和存在主义的观点。新实证主义者把具体科学方法普通化，按照科学解释的方法来研究价值问题，把价值也当做事实来研究和

① R·李卜莱：《〈价值语言〉序》，转引自杨慎钦：《价值学简介》，载《现代外国哲学》（3），人民出版社1983年版。

解释。结果，他们不得不把价值排除在科学之外，把价值当作没有客观根据的主观意志的产物，认为价值是一种不可证实的非理性的东西，是一种无用的主观感情。可见，新实证主义实际上否定了价值的现实存在，因而也就不可能把握价值，不能回答“什么是价值”这一问题。存在主义者承认价值的存在，并从人类的自觉行动中寻找价值产生的根源，但他们最终又把价值的根据归结为一种主观性的“自我”和“自我意识”，认为客观事实对于价值的产生是无关紧要的。因而，他们对“什么是价值”这一问题的解释基本上是唯心主义的。他们没有找到价值产生和存在的真实基础，也没有真正把握价值。除新实证主义者和存在主义者之外，其他各派在这些基本的问题上也是众说纷纭，莫衷一是。仅对“什么是价值”这一问题的回答，就有十几种。

的确，价值问题是一个奥妙无穷的迷宫，它包含着事物发展和人类认识的十分丰富的辩证内容。

价值是经验领域最普遍的现象。凡有人的地方，就有人的需要，就有人的满足需要的价值性活动。因而，凡有人、有人类生活的地方，就有价值现象。从原始人利用石器工具的劳动到现代人乘坐宇宙飞船的航行，从普通的日常生活到深奥的哲学思辨，都是为了追求、创造和获取价值，都是追求和创造价值的活动。但是，价值又是一个特殊的东西。谁也不会直接见到什么普遍的、一般的价值，而只能接触到具体的、特殊的价值：如一种食物的营养价值；一件出土文物的史料价值；一枚工艺品的审美价值等等。人们只能通过对特殊价值物的认识、体验和思维的抽象，综合去把握一般的价值。

价值概念似乎是简单的，不证自明的。没有任何关于价值的知识的人也可以恰当地使用一些标志着事物的某种价值属性的概念，对事物进行褒贬。刚会说话的儿童也可以用“好”或“不